

威尔士被纳入“大不列颠”政治共同体的历史路径

巩晴

(苏州科技大学, 江苏 苏州 215009)

摘要:今天的英国全称为“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由英格兰(England)、苏格兰(Scotland)、威尔士(Wales)、北爱尔兰(Northern Ireland)四个构成国组成的联合王国。其中关于威尔士纳入“大不列颠”的过程,最关键历史事件就是爱德华一世在13世纪末对威尔士的军事征服。然而,军事征服并不等于政治共同体的一体化。在1284年《威尔士法令》颁布之后,威尔士仍保留了部分本土的行政单位、土地习俗和部分法律,英格兰对其实行的是“被控制但未完全整合”的间接统治。直至16世纪亨利八世时期颁布1536和1543年的《联合法案》,威尔士才在法律、行政和代表制上真正被纳入“大不列颠”政治共同体。

关键词: 威尔士; 爱德华一世; 《联合法案》

DOI: doi.org/10.70693/rwsk.v2i6.531

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形成中,威尔士的加入过程往往被视为英格兰早期扩张的典型案列。然而,与苏格兰通过王位继承与条约实现合并、北爱尔兰通过殖民与条约确立地位不同,威尔士的纳入路径呈现出一种更为复杂的时间跨度。截至目前,国内学术成果对于威尔士的融入路径目前仍主要出现于英国通史、英格兰扩张史或民族国家形成史的叙述之中,缺乏从军事征服、间接统治到法律整合三个环节贯通的系统性分析,本文拟做一浅显尝试。

一、军事征服阶段:13世纪爱德华一世的战争与初步控制

威尔士位于大不列颠岛的西南部,东面与英格兰接壤,西邻圣乔治海峡,南面是布里斯托尔湾,北靠爱尔兰海,该地区山峦叠嶂,气候恶劣,仅有少量平原分布在南部。中世纪时期的威尔士并不是一个统一国家,而是由多个王公领地构成,这种政治上的分裂为英格兰的扩张提供了条件。正如R.R.戴维斯所说,“诺曼底人用一个世纪在黑斯廷斯征服英格兰,却用了两个世纪才完成对威尔士的征服”。“威尔士多山的地貌和各形各色的土著政治使它很难走向统一,从而加深了英格兰征服威尔士的困难。”^{[1]65}因此,英格兰的征服受限于威尔士多山的地貌和分散的政治结构。

直到13世纪后期,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一世通过1276—1277年、1282—1283年的两次大规模战争及1287年、1294年两次平定叛乱,彻底打破了威尔士本土势力的抵抗。^{[2]165-219}1276-1277年第一次威尔士战争的爆发具有历史必然性和偶然性。必然性是由于13世纪以后,英格兰逐渐走上民族国家的发展道路,这一趋势决定了爱德华一世继位后必然改变以往英格兰君主对威尔士的妥协策略,他的政治生涯也因此与威尔士紧密相连。^{[3]268-270}偶然性则是这个时期爱德华一世继位不久,军事实力尚且不足,无法实现他对于威尔士地区彻底的征服。“封建军役骑士配额严重缩减,与爱德华一世迫切的军事需要产生了无法弥合的冲突。”^[4]但随着1255年小卢埃利在布林德温击败兄弟欧文和大卫,随即囚禁欧文,并与大卫达成协议,其势力得以稳固后开始着手夺取威尔士的支配权,之后与亨利三世于1267年签订《蒙哥马利条约》,按照其规定应向正在十字军东征途中的爱德华一世宣誓效忠并按时缴纳贡金,但卢埃林表示拒绝并乘机率军进犯英国的边界地位。因此,爱德华一世继位后受制于现实条件并没有立刻对威尔士盲目发动战争,但卢埃林自大好战的行为使其“才决定施行其威尔士最高统治者的权力”,于是在回国后对威尔士采取进攻行动。^{[1]66}1276-1277这场战役展示了英格兰王国动员战争资源的迅速性和彻底性:

作者简介: 巩晴(2002-)女,硕士在读,研究方向世界史。

“弩手从加斯科涅招募，重型战马从法国进口，大量工匠和工程师被强制征募，意大利银行家提供充足的现金流。这一切使得爱德华能够轻松克服此前英军面临的补给问题。同时，这也是新兴民族国家动员其资源进行协调一致的中央集权式战争努力的一次展示。”^{[5]334-335} 战后双方签订了《康韦条约》。根据条约规定，卢埃林需向爱德华行臣服礼并宣誓效忠，承认已被爱德华征服的领土为英王领地，同时归还所欠英王的债务；作为交换，爱德华则承认卢埃林“威尔士亲王”的称号，并允许他在北部地区继续实行威尔士的法律和习俗。1278年，卢埃林在威斯敏斯特正式向爱德华行了效忠礼。

爱德华一世从第一次威尔士战争的胜利中看到了征服威尔士地区的可能性，于是决定化被动为主动，对威尔士发起第二次征服战争。1282年，边疆贵族与卢埃林之间的财产纠纷，以及威尔士土王之间的争端应由爱德华还是卢埃林裁决这一问题导致争端又起。“爱德华一世在其中的推诿和法律欺诈也只能被视为持续表现出严重的政治迟钝，或是一种蓄意的政治羞辱行为——无缘无故地贬低他的对手和更重要的臣民。正如卢埃林自己所说，他‘完全陷入绝望’，他感到被羞辱的程度远远超过了所涉土地的任何价值。绝望的人是危险的人。”^{[5]346-347} 然而，卢埃林个人的绝望本身并不足以引发一场大规模的起义，只有与威尔士本土民众更普遍的不满和愤怒相结合时，起义才有可能发生。“面对专横的英王官员与日益沉重的税收压榨，备受压迫的威尔士人的反感之情愈发明显。”^{[6]99} 面对这种情况，爱德华一世决定在1282年至1283年间进一步发动对威尔士的决定性征服。在卢埃林兄弟反叛的背景下，英军迅速集结重装骑兵、步兵和弓箭手，控制了海洋补给线。第二次战争与第一次战争一样，并不仅仅依靠优秀的将领指挥或是决定性的战役取得胜利，而是借助高效的资源整合和巧妙的资源部署，但第二次战争已不再像1276-1277年间那样不紧不慢。“起义爆发后的四天内，他便设立了三个军事指挥部来组织对挑战的初步应对，并将指挥权委托给了他最亲近的三个心腹，然而，速度的提升并未削弱大规模进攻准备的周密性。除了来自西部各郡的郡征兵和雇佣兵外，还增加了一支1000人的高效但昂贵的弩手部队；征用了40多艘船只，用于运输补给和准备进攻安格尔西岛；……当资金短缺时，爱德华毫不犹豫地没收了为十字军在圣殿骑士团和各座大教堂筹集的资金；鼓励教士和市民提供自愿贷款；议会在1283年1月对动产征收了三分之一税；资金通过王室内务府进行调拨，并为此次战役设立了一个专门的内务府账户。”^{[5]349-350} 最终，1283年卢埃林战死，次年其弟大卫被处极刑。此后，爱德华一世通过1284年颁布的《威尔士法令》（也称《鲁德兰法令》），将北威尔士划分为若干郡，由王室官员直接管理，实现了对威尔士的军事控制，对威尔士地区实现了全面征服。之后发生在1287年、1294年的两次叛乱起义也很快得到了镇压，威尔士问题至此得到彻底解决。

二、间接统治阶段：征服之后的分化与妥协

第二次威尔士战争的胜利标志着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一世完成了对威尔士地区的军事征服。然而，需要强调的是，征服并不等于整合。威尔士并不是在被征服之后就立即成为英格兰的一部分。在接下来的几个世纪中，英格兰在威尔士实行的是一种“差异化统治”。

一方面，爱德华一世并未试图将其法律和行政区划扩展到边疆领地，而是允许边疆领地根据“当地习俗”解决争端，只有在最后关头才提交给国王的法官。“爱德华一世时期的威尔士行政区划仅限于国王直接管辖的地区。爱德华一世并未试图将其法律和行政区划扩展到边疆领地，甚至未扩展到他在1277-1283年间慷慨设立的那些领地。边疆地区的自由特权已经根深蒂固；在通常情况下，这些特权赋予了边疆领地几乎不受国王行政、司法和财政控制的豁免权。只有在未成年或因政治没收的情况下，国王的控制才会延伸到边疆地区，而且国王对边疆地区最终司法监督的主张仅在特殊情况下才会被行使。爱德华一世无意挑战这一现状。事实上，他明确规定边疆领地之间的争端应根据“当地习俗”解决；只有在最后关头，此类争端才应提交给国王的法官。”^{[5]376-377}

另一方面，威尔士的法律和习俗在某种程度上被保留下来。例如，《威尔士法令》保留了当地威尔士社会的土地习俗和民事程序，只有在这些习俗违反英国惯例所传达的自然公正和基督教道德时，才会被禁止。此外，在行政区划层面，爱德华一世在其威尔士领地中引入了郡（shire）作为财政和司法组织的关键单位。“每个郡都由一位郡长负责，郡长和英格兰的郡长一样，是负责郡财政收入的郡首席财政官和主持郡法院开庭的郡首席司法官……威尔士最显著的特征是郡的建立和郡长的建立。”^{[7]75} 在地方层面，爱德华一世的行政制度创新性较少。原有的威尔士行政单位——commote（当时已被接受地称为“百户区”，即郡以下的一级行政机关）——仍然是

司法判决和税收征收的基本单位。地方习俗、边界、官职及费用基本保持不变；在人事任命与制度安排上，地方治理也必须适应既有的本土威尔士社会结构。^{[8]177}

与此同时，当爱德华一世专注于在威尔士本土奠定新的英国统治基础时，坎特伯雷大主教佩克姆也在同时处理那里的教会事务。佩克姆积极捍卫威尔士教会的自由，甚至多次提醒爱德华一世要尊重威尔士教会的自由。“他警告国王要保护威尔士教士免受“肉体智慧，精神愚昧”的王室官员的侵害，以免国王的荣耀增长“最终演变成教会的哀悼”。^{[7]107} 爱德华一世作为一名统治者虽然内心非常不愿意，但是他知道必须尽可能争取教会的支持。公元 1284 年，爱德华一世和佩克姆分别进行了两次巡视，六月前往圣戴维斯，为该教区和一些修道院颁布了禁令，并为修复战争中受损的威尔士教堂积极筹集资金。九月开始了为期三个月的威尔士皇家巡游。之后又与他的王后一起以朝圣者的身份来到了圣戴维斯，以此向威尔士的圣地示好。由此，爱德华一世和佩克姆在威尔士教会确立了他们的权威。

为了维持在威尔士地区的统治，爱德华一世还通过象征性手段安抚威尔士人。据传，他曾许诺给威尔士人一个“土生的亲王”。1284 年，爱德华一世和埃莉诺的孩子爱德华二世在卡那封出生，他便以此为“威尔士亲王”，这一称号从此成为英王太子的传统头衔。^{[9]162} 因此，这一时期的威尔士可以说处于一种“被控制但未完全整合”的状态。

三、法律整合阶段

虽然爱德华一世在 13 世纪已经奠定了军事和法律的基础，例如通过《威尔士法令》引入英国普通法的惠益，允许寡妇享有亡夫三分之一的土地作为嫁妆、允许女性在无男性后裔时继承土地等。“鉴于威尔士的习俗与英格兰不同，关于遗产的继承，遗产可在男性继承人之间分割，并且自人们记忆所及以来一直如此，我们的国王不愿废除这一习俗，而是希望遗产继续与以往一样分割，并且同一遗产的分割继承人之间应如以往一样进行。但有一点例外，从今以后，私生子不得继承；并且不得与合法继承人共同占有份额，也不得在没有合法继承人的情况下占有份额，如果将来在没有男性继承人的情况下，任何遗产都将传给女性，她们是该遗产的合法继承人。我们将以我们特别恩典允许这些女性在我们法庭上获得她们的份额，尽管这与威尔士以前使用的习俗相悖。”^{[10]25-26} 但这些措施在当时并未彻底打破威尔士的本土社会结构。

真正的转折出现在 16 世纪。亨利八世推动通过 1536 年和 1543 年的《联合法案》，将威尔士纳入英格兰的法律与行政体系。托马斯·克伦威尔是首要政策制定者，他根据威尔士地区独特的地理情况和社会情况，采取实现王国境内统一、提高管理效率的战略。“克伦威尔知道，威尔士海岸缺乏缺乏自我保护能力并且它的边地领主大多桀骜不驯，所以，威尔士是一处非常不安定的地方，并且它还阻碍着他建立一个更具效率、更加先进的政府体系目标的实现。”^{[6]155} 1536 年法案的制定较为仓促，因为立法者迫切地希望把边地领主的势力扫除并且借助建立郡政府统一威尔士内部。威尔士被重新划分为 13 个郡，在议会中获得 27 个席位。如图 1 所示“威尔士分成了 13 个郡。其中的六个郡——安格尔西郡、卡那封郡、梅里奥尼斯郡、弗林特郡和卡马森郡——是在 1284 年《威尔士法令》后就存在了，而新成立的七个郡则是从那些已经死去或者受人痛恨的边地领主区内重新规划而出现的，它们是：登比郡、蒙哥马利郡、布雷肯郡、拉德诺郡、蒙茅斯郡、格拉摩根郡和彭布鲁克郡。”^{[6]156} “威尔士的每个郡都享有议会席位：蒙茅斯郡两名议员，其他各郡各一名议员，除梅里奥尼斯郡外，各郡内所有古老自治市镇各一名议员。”^{[11]56} 此外，英语成为所有官方事务的法定语言。“对于那些在威尔士担任公职的绅士和自由持有者而言，掌握英语将是强制性的；任何仅懂威尔士语的人，除非在任职期间知晓并使用英语，否则不得担任或享有公职。”^{[12]159} 因此，此后成为公职人员对于只掌握单一威尔士语的人来说是一件不可能的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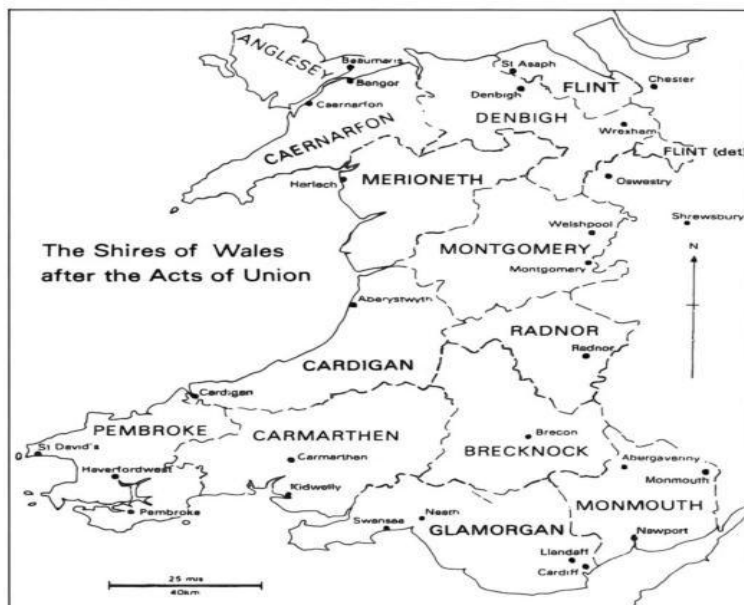


图 1: The Shires of Wales after the Acts of Union^{[11]57}

1543 年议会通过第二部法案。长子继承制取代了威尔士传统的土地分割继承。“继承与土地保有形式的变革——尤其是引入英格兰土地保有形式、长子继承制的发展以及土地处置的更大自由——促进了自由持有地产的发展，并遏制了继承人之间土地分割的趋势。”^{[13]81} 郡的行政管理模式与英格兰完全一致，设有治安法官、郡长等，并且因为威尔士某些郡的乡绅阶层较为贫困，取消了之前需要拥有价值每年 20 英镑土地的财产资格要求。

“1543 年的法令认可了威尔士之前的郡划分，并作了些许修改……特别是郡治安官和治安法官的职位对郡政府至关重要。每个郡最多只能任命八名治安法官，但人数很快超过了规定。”^{[14]67-68} 高等法院新增巡回区，覆盖除蒙茅斯郡外的整个威尔士地区，废除了所有威尔士刑法。这些变革永久界定了领土边界，带来了统一的法律体系、行政结构和更高效的司法，威尔士人口也因此大幅增长。

在社会与宗教层面，1536 年和 1543 年的联合法案推动了深刻但复杂的变革。土地贵族受益于边境特权的废除和教会财产的重新分配。“从 1535 年起，亨利和克伦威尔显然准备默许将部分修道院土地赠予或出售给他们的亲信……不久之后，几乎所有收益都归于本地地主。”“最大的买家是本地士绅……如约翰·普赖斯（布雷肯）、赖斯·曼塞尔（马加姆）、爱德华·卡恩（尤文尼）等。”“废除边境领主特权后，廷特恩修道院的土地被赠予伍斯特伯爵，以补偿他在边境领主特权废除中所受的损失。”^{[15]290-291} 英语教育迅速扩展，牛津大学耶稣学院专门招收威尔士学生。“1571 年牛津大学耶稣学院的建立，加强了发展中的新教、英语语言、向英格兰看齐的习惯与社会流动性之间的协同作用……该学院实际上成为威尔士的大学。”^{[13]100} 然而，官方强制使用英语使只会说威尔士语的普通民众常常受到欺骗和剥削，但双语词典和启蒙读物的出现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语言所产生的隔阂。宗教方面，威尔士的许多宗教建筑被破坏，修道院被解散，教会财产被低价出售。“在威尔士剩下的约四十座宗教建筑中，大多数都遭到了破坏，有些甚至完全消失了。其中一些在被取缔之前就已经严重破败不堪；例如斯特拉塔马尔塞拉（Strata Marcella）的西多会修道院，到十六世纪初就已经处于严重的破败状态。如今那里地上什么也看不见了，格雷斯迪厄（Grace Dieu）、马内恩（Maenan）、惠特兰（Whitland）和兰塔纳姆（Llantarnam）的修道院也是如此。为了确保这种情况不会在克姆希尔也发生，已经采取了措施，以防止那里仅存的中殿被偷走而消失殆尽。”^{[16]91} 但改革后的宗教仍获得信徒。到 16 世纪中期，威尔士才真正从“被征服的边疆”转变为“国家结构的一部分”，完成了从军事征服到制度整合的长期过程。^[17]

四、结语

综上所述，威尔士并不是通过一次事件被纳入大不列颠，而是经历了从军事征服到制度整合的长期过程。这一过程不仅体现了英格兰的领土扩张，也反映了其国家权力如何通过法律和制度向边缘地区延伸。因此，英格兰

对威尔士的统治并非单纯的武力征服，而是伴随着制度上的妥协与渐进融合。

参考文献：

- 1、钱乘旦、许洁明，《英国通史》，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2年。
- 2、（英）马克·莫里斯，李若曦译，《爱德华一世：伟大而令人战栗的国王和他锻造的不列颠》，中信出版社，2018。
- 3、（英）温斯顿·丘吉尔著，薛力敏、林林译：《英语国家史略》（上卷），新华出版社，1985。
- 4、王向鹏，孟广林，《论爱德华一世朝英国骑兵役征募制之破立——以威尔士战争征召令状为例》，《河北学刊》，2016年第6期。
- 5、R. R. Davies, *The Age of Conquest wales 1063-1415*, Oxford: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 6、吉拉恩特·H.詹金斯，孙超译，《威尔士史》，中国出版集团东方出版中心，2017年。
- 7、Trevor Herbert ,Gareth Elwyn Jones.Edward I and Wales,Cardiff:University of Wales Press,1988.
- 8、（美）克莱顿·罗伯茨，戴维·罗伯茨，道格拉斯·R.比松著，潘兴明等译，《英国史上册：史前—1714年》，商务印书馆，2013。
- 9、（英）西蒙·沙玛著，彭灵译，《英国史 I：在世界的边缘 300BC—AD1603》，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
- 10、Bowen,Statutes of Wales,1284.转引自 Trevor Herbert ,Gareth Elwyn Jones.Edward I and Wales,Cardiff:University of Wales Press,1988, p.87.
- 11、J.GRAHAM JONES,The History of Wales,Cardiff:University of Wales Press,2014
- 12、Katharine K. Olson, The Acts of Union: Culture and Religion in Wales, c. 1540-1700,in Geraint Evans, Helen Fulton ed.,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Welsh literature.
- 13、Black, Jeremy.A New History of Wales. Stroud, Gloucestershire, England: Sutton,2000.
- 14、Jones, Gareth Elwyn.Modern Wales: A Concise History. 2d e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 15、Williams, Glanmor, Renewal And Reformation: Wales c.1415-1642 (Oxford History of Wales) (Vol 3),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 16、Davies, John.The Making of Wales. Stroud, Gloucestershire, England: The History Press,2009.
- 17、邵逸舒，《亨利八世时期威尔士政府改革》，《世界历史评论》，2025年第3期。

The Historical Path by which Wales was Incorporated into the Political Community of "Great Britain"

Qing Gong

(Suzho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uzhou,China)

Abstract:Today, the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 is the full name of the country. It is a union of four constituent countries: England, Scotland, Wales, and Northern Ireland. The most crucial historical event regarding the incorporation of Wales into "Great Britain" was the military conquest of Wales by King Edward I in the late 13th century. However, military conquest does not equate to the integration of a political community. After the promulgation of the "Welsh Ordinances" in 1284, Wales still retained some of its native administrative units, land customs, and some laws. England exercised indirect rule over it, "controlled but not fully integrated". It was not until the 16th century during the reign of Henry VIII that the "Union Acts" of 1536 and 1543 were promulgated, and Wales was truly incorporated into the political community of "Great Britain" in terms of law, administration, and representation.

Keywords:Wales; Edward I; The Union Act